2023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日程安排表

序号	内容	时间安排	责任单位
1	学校下发推免生工作通知。	9月9日	本科生院
2	各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;制定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、操作方案,向学生公布,并报本科生院备案。	9月9日-9月13日	各学院
3	各学院确定初选名单及时公示并将相关 材料报本科生院。	9月13日-9月16日	各学院、 校团委、 创新创业 学院
4	审核学院上报推免生初选者名单、成绩 及相关材料,汇总推荐名单报学校推免 工作领导小组审批,并上网公示。	9月16日-9月18日	本科生院
5	根据研招网的要求,做好各个学院推荐 方法及推荐生相关数据收集、整理及上 传;按时完成 380 名推免生成绩单下载、 整理及上传。	9月18日-9月21日	本 科 生 院、 研究生院
6	将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推免生名单报省招 办进行政策审核,并按要求向教育部备 案。	9月21-9月23日	本 科 生 院、研究 生院

2022年9月9日